

证券代码：430685

证券简称：新芝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4-056

##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芝生物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及通讯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虞明霞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具体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，2024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9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

授信期限为一年，综合授信的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等（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）。授信期限内，各银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授信 4,000 万元，用于资金周转、承兑等，其中 3000 万元为经营周转类额度，1000 万元为低信用风险额度，期限一年，担保方式为信用；同意向宁波银行申请授信 2,000 万元，用于资金周转、承兑等，期限一年，担保方式为信用。上述综合授信可能需要公司缴存保证金等进行抵押、质押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具体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7 月 24 日